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少字第1130161682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林晉瑯(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:B12****614)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

依據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第1項第9款及第97條

公告事項：林晉瑯於110年10月間對未滿14歲之兒少有犯強制猥褻行為，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49條第1項第9款規定，不得對兒少為猥褻行為或性交，爰依同法第97條規定公布其姓名。

局長 廖靜芝